

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

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》等的有关规定，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，在 2022 年度积极开展工作，认真履行职责。现就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刘瑛女士、折生阳先生、马均章先生三名成员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/3，主任委员由具备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刘瑛女士担任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积极履行职责。2022 年度，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，历次会议均由全体委员出席，投票表决通过了全部议案，并就相关事项发表了专业意见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任期内主要工作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2022 年度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专业胜任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，我们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，严格遵守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的规定，严谨、客观、公允、独立的履行职责，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，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、真实、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（二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2022 年度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关注内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，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及时督促公司内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

执行，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，提高了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。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，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2022 年度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。

（四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2022 年度，我们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公司内部控制整体有效。公司严格执行了各项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，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。

（五）协调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审计委员会注重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，督促外部审计机构勤勉尽责，按计划履行各项审计程序。2022 年度，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保持了充分、良好的沟通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2022 年度，我们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专业知识，发挥自身专长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责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审慎行使公司股东及董事会赋予的职权，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，充分发挥了审查、监督的作用，促进了董事会及经营层规范高效运作。


2023 年度，建议公司在继续贯彻落实现有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基础上，继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，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，防范风险，切实保障股东权益。

我们将继续遵守相关规定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性，认真监督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，加强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外部审计机构、公司内审部门及管理层的沟通交流，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，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仅为签字页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之签字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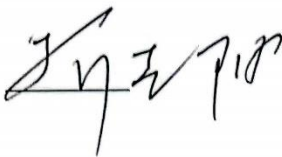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刘瑛（签字）：

2023 年 4 月 19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之签字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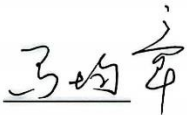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折生阳（签字）：

2023年4月19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之签字页）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马均章（签字）：

2023年 4月19 日